

证券代码：300766 证券简称：每日互动 公告编号：2021-017

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2月3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2月9日在公司杭州会议室举行，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董霖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1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增强公司核心团队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更好地调动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实现公司发展规划目标，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1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

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出具了财务顾问报告，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政策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将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名单请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前期相关财

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公司2021年2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5、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

6、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7、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10日